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审议通过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际到会董事 7 名，姚建军董事长委托巫克飞副董事长、行长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参会人数符合法定开会条件。公司 6 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1.3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长姚建军先生、行长巫克飞先生、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李亚光先生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徐函女士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83.02 亿股为基数，以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4 元（含税）。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银行，以下简称“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GUANGZHOU CO., LTD (简称 BANK OF GUANGZHOU)

法定代表人：姚建军

注册及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邮政编码：510623

联系电话：020-28302955

传 真：020-28302000

电子邮箱：dshbgs@gzcb.com.cn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gzcb.com.cn>

§ 3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3.1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7,123,876.33	6,637,080.43	5,635,242.87
营业利润	4,012,280.88	4,417,929.52	3,847,542.60
利润总额	4,016,164.80	4,434,212.69	3,991,168.46
净利润	3,162,415.73	3,515,120.32	3,158,751.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2,415.73	3,515,120.32	3,158,75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9,502.79	3,502,907.95	3,051,03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11,314.01	13,553,936.78	19,184,350.86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415,192,338.15	330,880,461.28	304,734,433.16
负债总额	395,379,670.86	313,245,197.40	289,638,788.01
股东权益	19,812,667.30	17,635,263.88	15,095,645.16
资本净额	20,436,597.90	18,485,097.60	16,022,445.60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191,435,825.30	160,156,441.30	130,717,382.00
每股数据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2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2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2	0.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9	2.12	1.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3.60	1.63	2.31

3.2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盈利能力指标			
总资产收益率	0.85	1.11	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9	21.48	2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7	21.40	21.62
资本充足率指标			
资本充足率	10.68	11.54	12.2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4	11.02	11.5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4	11.02	11.52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0.90	0.30	0.03
拨备覆盖率	>150	>300	>300
其他指标			
成本收入比	25.92	24.00	22.75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合计）	59.78	48.76	46.03

3.3 报告期杠杆率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计量的杠杆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年
一级资本净额	19,789,676.5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43,764,726.50
杠杆率（%）	4.46

§ 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1 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2015年，公司按照“深化改革年、完善制度年、创新发展年、责任追究年”的总体工作部署，重构体制，优化机制，实现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内部管理日益完善、社会影响力不断提升。

一是业务指标稳步增长。2015年，公司资产总额4,151.92亿元，同比增加25.48%，存款余额3277.73亿元，同比增加16.95%；贷款余额1,356.31亿元，同比增加23.85%；利润总额40.16亿元，净利润31.62亿元；每股收益0.38元，每股净资产2.39元。各项监管指标保持良好，资本充足率为10.6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0.34%。

二是机构建设快速扩张。全年新设1家分行、5家传统支行、1家小微支行。截至2015年末，开业分支机构达到112家，其中分行8家，广州市内支行87家，异地支行17家，实现珠三角主要城市网点布局全覆盖。广东自贸区南沙、横琴分行和深圳前海支行获批筹建，金融服务区域延伸至自贸区；设立增城支行、增城小微支行，提升服务小微企业的专业化水平；信用卡专营机构的获批筹建，标志着综合化经营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启动农村金融服务站建设工作，已建站4家，有效填补农村地区金融服务空白。

三是创新发展成效显著。按照创新促发展的工作思路，公司在投资银行业务、国际业务与互联网金融渠道上，持续加大创新力度。投资银行方面，新增债券承销余额12.4亿元，新增结构化融资余额5.5亿元，成功获得债券承销资格，并承销短融、超短融和中期票据各类型融资工具；首次成为企业债券监管银行和债权代理人，首次牵头发行银团贷款，在代理融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保管等领域也实现了业务突破。国际业务方面，全年完成国际结算量25.3亿美元，结售汇15.0亿美元，跨境人民币结算量31.2亿元；外汇时点存款2亿美元，同比增长165%，外汇贷款发生额1.65亿美元，同比增长237%，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480万元，外币利息收入327.9万美元，

同比增长 284%，先后推出出口信用证项下押汇/贴现、外保内贷、信用证远期即付等新型产品。互联网金融方面，搭建了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三大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上线了直销银行。

四是风险防控不断强化。在银行不良风险持续上升的背景下，公司秉承风控先行的经营理念，强化风险管控，坚持独立自主的贷款投向、严格专业的授信评审以及全方位的风险管理，较好的守住风险防线，总体资产质量稳定、风险可控。截至 2015 年末，不良贷款率 0.9%，不良资产率 0.49%，拨备覆盖率达标。

五是企业形象持续提升。凭借优质的服务，公司先后荣获 2014 年度资产规模 2000 亿元以上城市商业银行竞争力评价第三名、2014 年度中国债券市场优秀成员优秀自营商、2014 年度中国最佳中小银行评选最佳服务科技企业等诸多奖项。

4.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2.1 利润表分析

2015 年，拨备前利润 47.45 亿元，同比增加 1.34 亿元，增幅 2.91%。受拨备大幅增加影响，利润总额 40.16 亿元，同比减少 4.18 亿元，降幅 9.43%；实现净利润 31.62 亿元，同比减少 3.53 亿元，降幅 10.04%。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7,123,876.33	6,637,080.43	7.33%
利息净收入	6,045,340.83	5,731,881.68	5.47%
利息收入	17,450,823.29	16,548,321.46	5.45%
利息支出	11,405,482.46	10,816,439.78	5.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58,742.46	544,963.98	39.2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43,964.06	602,164.39	40.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5,221.60	57,200.41	48.99%
其他项目收入	319,793.04	360,234.77	-11.23%
营业支出	3,111,595.45	2,219,150.91	40.22%
营业利润	4,012,280.88	4,417,929.52	-9.18%
营业外净收入	3,883.92	16,283.16	-76.15%
利润总额	4,016,164.80	4,434,212.69	-9.43%
所得税费用	853,749.07	919,092.37	-6.87%
净利润	3,162,415.73	3,515,120.32	-10.04%

4.2.2 资产负债表分析

4.2.2.1 资产

2015年末，公司总资产4,151.92亿元，同比增加843.12亿元，增幅25.48%，资产规模不断扩大。资产总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058,724.38	9.65	41,627,466.72	12.58
存放同业款项	4,670,885.55	1.12	6,448,905.72	1.95
拆出资金	293,195.00	0.07	901,260.00	0.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63,702.11	1.99	168,941.01	0.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594,105.42	7.13	31,231,507.70	9.44
应收利息	1,048,325.55	0.25	1,111,358.76	0.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756,740.24	32.22	108,336,387.48	32.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90,190.29	1.18	6,743,429.36	2.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37,415,403.98	9.01	31,703,674.14	9.5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2,049,072.64	36.62	99,764,912.99	30.15
投资性房地产	1,178,380.94	0.28	780,480.30	0.24
其他	1,973,612.05	0.48	2,062,137.10	0.62
资产总计	415,192,338.15	100.00	330,880,461.28	100.00

4.2.2.2 负债

2015年末，公司负债总额3,953.80亿元，同比增加821.35亿元，增幅26.22%。负债总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2014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7,405,115.36	19.58	75,064,679.97	23.97
拆入资金	3,109,093.00	0.79	5,770,000.00	1.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353,416.00	6.92	21,964,176.17	7.01
吸收存款	250,367,600.43	63.32	205,204,084.91	65.51
应付职工薪酬	374,574.80	0.09	321,997.47	0.10
应交税费	322,200.67	0.08	251,025.43	0.08

应付利息	7,273,366.98	1.84	4,355,035.50	1.39
预计负债	9,427.53	0.00	8,628.73	0.00
应付债券	28,882,176.16	7.31	-	0.00
其他负债	282,699.93	0.07	305,569.22	0.10
负债合计	395,379,670.86	100.00	313,245,197.40	100.00

4.2.3 股东权益

2015年末，本公司股东权益198.13亿元，同比增加21.78亿元，增幅12.35%，主要是由于盈利积累。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8,301,717.08	-	-	8,301,717.08
资本公积	464.63	-	-	464.63
其他综合收益	38,648.09	177,228.07	-	215,876.16
盈余公积	1,350,522.48	316,241.58	-	1,666,764.06
一般风险准备	3,793,983.61	303,174.98	-	4,097,158.59
未分配利润	4,149,927.98	3,162,415.73	1,781,656.93	5,530,686.78
股东权益合计	17,635,263.87	3,959,060.36	1,781,656.93	19,812,667.30

4.2.4 资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相关监管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均达到中国银监会新办法达标要求。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总资本净额	20,436,597.90	18,485,097.60
1.1 核心一级资本	19,789,676.50	17,660,694.20
1.1.1 股本	8,301,717.08	8,301,717.08
1.1.2 资本公积	215,876.16	39,112.72
1.1.3 盈余公积	1,666,764.06	1,350,522.48
1.1.4 一般风险准备	4,097,158.59	3,793,983.61
1.1.5 未分配利润	5,530,686.78	4,149,927.98
1.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9,789,676.50	17,644,601.90
1.3 一级资本净额	19,789,676.50	17,644,601.90
1.4 二级资本净额	646,921.40	840,495.70
2、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91,435,825.30	160,156,441.30
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4	11.02
4、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4	11.02
5、资本充足率（%）	10.68	11.54

4.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对策

公司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法律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和声誉风险等。

4.3.1 信用风险

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资金业务及表外金融工具(如开出银行承兑汇票等)。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高级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由总行风险管理部牵头，授信审批部、公司金融部、个人金融部、金融市场部等其他部门实施信用风险控制，在分行层级成立风险管理部对辖内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本行通过风险度量、经济资本、差异化贷后管理、指标控制、组合监测、风险预警、风险报告等手段和方法管理信用风险。

报告期内，受制造业去产能、房地产去库存、实体经济去杠杆以及资本市场震荡的影响，银行业信用风险不断加大，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持续“双升”。面对日益复杂的风险经营环境，本行以严格防控信用风险，确保信贷资产质量为工作中心，夯实授信基础管理工作，成立广州银行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规范贷款分类管理，实施每日监测制度，组织全行风险压力测试，优化全行出帐模式，配套改造业务系统，强化风险管理要求；加大信贷业务检查力度和频率，以查促改；整章建制，制定下发《广州银行信贷合规考核实施细则》，对分行风险贷款实施考核；完成全行存量政府性债务的确认甄别，摸清底数，顺利完成3批政府债务置换工作；多措并举，推进风险处置与清收化解工作，成立清收组，设置联络员，建立和完善“一户一策”清收处置方案，编制《逾期贷款清收月报》，专人实时监控，定期召开会议督导推动，开展不良贷款责任追究等措施。全行信贷风险防控和风险处置实施有效，不良贷款率实现控制在1%以内的目标。

4.3.2 流动性风险

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建立了以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组成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政策和构建内控机制，以支持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的实施和监督。2015年，本行继续完善流动性风险计量体系，通过现金流缺口分析、流动性指标和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全行流动性风险；加强日常流动性风险监测，通过设立流动性风险指标预警值，实现对日常流动性风险的预警管理；强化流动性风险控制体系，一是通过实施备付金管理、资产负债配置管理、流动性储备管理和融资管理来强化日常流动性风险监控；二是不断修订和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三是继续完善监管信息系统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数据支持，提高流动性管理效率。

4.3.3 市场风险

本行所承担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因利率的不利变动所引发的利率风险和因汇率的不利变动所引发的汇率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银行的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中。交易账户包括由以交易为目的持有以及为规避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

4.3.3.1 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利率市场化改革的基本落地，市场化利率形成机制不断健全，银行利率风险日益凸显。在此政策背景下，本行通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等方法评估分析利率风险，适时开展风险缓释，合理调整利率期限结构；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对宏观经济状况、市场资金情况和人民银行信贷政策的研究分析，主动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科学管理利率风险；在付息负债管理上强化成本控制，在生息资产管理上建立与付息负债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积极开展中间业务和非利率敏感性金融资产。

4.3.3.2 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受我国汇率制度改革，人民币加入 SDR 以及 CFETS 人民币汇率指数发布的影响，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较大。本行密切关注外汇市场变化，灵活调整外汇流动性管理策略和内外部资金价格，在保证流动性安全的基础上，协调外汇资产负债业务平衡发展。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少部分业务涉及美元及港元，其他币种交易较少。外汇交易主要涉及外币资金业务、代客外汇买卖等，在业务授权、敞口限额和流程监控等方面制定相关的风险控制制度。对外汇买卖业务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全行外汇敞口由总行集中统一管理。

4.3.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操作风险管控：一是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和案防管理制度体系，研究分析具体业务的操作风险点，制定并完善了涵盖公司业务、个人业务、外汇业务、信贷业务、支付结算、网络金融、信息和科技和反洗钱等各线条的规章制度，规范业务流程、加强合规操作。二是建立业务制度的操作风险审查机制，加强新产品、新业务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审核，审查在实际业务环境中是否具备可操作性，通过风险提示、评价和报告等方式，对新产品、新业务实行提前介入并提供相应的操作风险专业支持。三是加强风险提示，针对同监管通报的典型案列，及时发布多项风险提示，组织相关部门讨论主要风险点，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或加强关注。四是开展风险排查，重点对人员行为、柜面操作、理财业务、信息科技、案件风险等进行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采取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

4.3.5 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基础，以树立合规理念和培育合规文化为先导，持续健全合规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完善规章制度建设，修订更新《广州银行合规风险管理办法》；二是对分行开展合规工作调研指导，切实了解合规制度执行、合规工作机制运行以及当地监管机构合规工作要求，有的放矢指导分行开展合规工作，并进一步采取措施改进完善全行合规工作；三是进一步规范加强合规风险管理，培育优良合规文化，在全行范围内开展了以“倡合规、促发展”为主题的合规征文比赛活动，提升全行合规意识；四是做好新产品、新业务的日常合规性审核工作，开展合规风险提示，防控合规风险；五是开展金融创新业务的法律论证和信贷项目的法律审

查，组织普法工作，开展新颁布法律事务制度培训，提升全行法律合规风险意识，前移法律风险防控关口。

4.3.6 信息科技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深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大信息科技建设投入，健全各项工作流程和管理机制，强化信息安全防线。一是制定《2016-2020年信息科技发展战略规划》，确定信息科技未来战略目标，为后续发展指明方向；二是完善信息科技制度体系，制定4项外包管理制度流程，新增20项涵盖信息物理与环境安全、网络通信、系统开发、运行和维护等方面的信息科技内控制度，并结合工作实践，对投产变更、数据管理、项目控制等的实施细则及相关工作流程等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增补和修订，强化制度体系保障；三是进一步完善“两地三中心”容灾体系架构，完成广州同城灾备中心核心设备更新换代、银行卡同城灾备系统投产、二代支付和财务管理异地灾备系统投产，并通过实战式演练充分验证灾备系统的有效性；四是实现IT运维智能一体化管理，完成集中监控系统策略部署及完成ITIL平台二期优化，引进全新的自动化运维管理工具，充分释放人力实现运维工作全生命周期的多维度信息化管理；五是重点开展外包管理、无线网络、安全可控、基础设施和重要信息系统等方面的风险排查。

4.3.7 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制订了《广州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广州银行舆情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等管理办法，明确了声誉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内容、流程及奖惩机制等，细化日常舆情的监测、应对、舆论引导及媒体沟通等方面的规定。建立了日常舆情监测员队伍，指派专人负责通过报纸、广播、电视及互联网等多渠道，进行舆情日常监测及分析工作。针对监测发现的问题，建立内部通报机制，实时关注分析舆情，动态调整应对方案，积极防范声誉事件的发生与扩散。同时，及时研判媒体关注的热点与焦点问题，把握好其周期性、阶段性，提前防范舆情事件的发生。

4.3.8 反洗钱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反洗钱可疑交易监测机制，加强反洗钱情报质量管理和可疑交易分析甄别力度，规范分支机构可疑案例报送内容，定期检查大额可疑交易报告数据质量，杜绝漏报、滥报和防御性报送；制定《广州银行业务（产品）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开展洗钱风险等级分类和系统操作培训，提高可疑交易分析工作效率；优化反洗钱系统功能，在行内反洗钱系统创建地下钱庄、非法集资和疑似恐怖融资自主监测模型，提升反洗钱风险监控智能化水平。

§ 5 股东及股东情况

5.1 股本结构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类型	2015年末		2014年末	
	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	8,031,399,696	96.74	8,031,548,033	96.74

集体股	62,816,329	0.76	62,816,329	0.76
个人股	207,501,057	2.50	207,352,720	2.50
总股本	8,301,717,082	100.00	8,301,717,082	100.00

备注：报告期内，共有 4 户法人股经法院判决转让到自然人名下，合计股权 148,337 股。

5.2 股东情况

5.2.1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12,127 户，其中：法人股股东 941 户，集体股股东 1 户，个人股股东 11,185 户。

5.2.2 前十名股东持股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占比 (%)	报告期增减 (+、-)	期末持股数	占比 (%)
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12,132,112	63.99	-1,166,000,000	4,146,132,112	49.94
2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171,531,994	26.16	-	2,171,531,994	26.16
3	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0	+830,000,000	830,000,000	9.99
4	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130,672	0.026	+168,000,000	170,130,672	2.05
5	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	0	0	+168,000,000	168,000,000	2.02
6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56,853,044	1.89	-	156,853,044	1.89
7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0.60	-	50,000,000	0.60
8	佛山市华银集团有限公司	26,730,529	0.32	-	26,730,529	0.32
9	广州汇华投资有限公司	20,663,636	0.25	-	20,663,636	0.25
10	广州市越秀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565,083	0.20	-	16,565,083	0.20
	合计				7,756,607,070	93.43

备注： 1、2014 年 9 月，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本行股权共计 1,166,000,000 股，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提交受让意向申请，分别认购 830,000,000 股、168,000,000 股和 168,000,000 股。2015 年 7 月 21 日，经广东银监局（粤银监复[2015]343 号）文件批复，同意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受让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权 830,000,000 股，并接受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受让本行股权 168,000,000 股的备案申请。2015 年 9 月 23 日，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办理完成。

2、经广州市国资委批复同意，广州市广永经贸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更名为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3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情况

5.3.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更为现名，注册资本 33.5 亿人民币，是广州市人民政府主动适应国际金融业发展趋势，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把广州建设成为区域金融中心的战略规划而成立的金融控股集

团，是广州市人民政府整合市属金融资源的平台。

5.3.2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8日，注册资本金9.28亿元，是广州市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现为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金融资产经营、物业租赁管理、酒店经营、贸易、财务咨询和典当中介服务，业务范围覆盖广州和香港两地。

5.3.3 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8月，原名广州金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1.05亿元，是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企业资产委托管理、证券投资、财务顾问、实业投资、项目融资等业务，承担着广钢集团发展金融与投资业务的重要平台功能。

5.4 前十名股东间关联情况

5.4.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100%股份，是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5.4.2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100%股份，是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1.1 董事

姓名	性别	在公司职务	年初持股 (股)	年末持股 (股)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姚建军	男	董事长	0	0	否
巫克飞	男	副董事长、行长	0	0	否
李舫金	男	副董事长	0	0	是
张健	男	董事、常务副行长	0	0	否
危可华	男	董事	0	0	是
江日华	男	董事	0	0	是
朱琬瑜	女	董事	0	0	是
薛灼新	男	董事	57,941	57,941	是

6.1.2 监事

姓名	性别	在公司职务	年初持股 (股)	年末持股 (股)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林日鹏	男	监事长	0	0	否
符遐龄	男	职工监事、 纪检监察室、党委办公室 (工会、团委) 总经理	0	0	否
苏智华	男	监事	1,706	1,706	是
程宇新	女	监事	0	0	是
陈伟仁	男	监事	0	0	是
黎伟成	男	监事	0	0	是

6.1.3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在公司职务	年初持股 (股)	年末持股 (股)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巫克飞	男	副董事长、行长	0	0	否
张 健	男	董事、常务副行长	0	0	否
李亚光	男	副行长	57,341	57,341	否
黄程亮	男	副行长	0	0	否
胡优华	男	行长助理、广州分行(筹)负责人	0	0	否
林耿华	男	行长助理	0	0	否
竇广涵	男	行长助理、深圳分行行长	0	0	否
卓 华	男	行长助理	0	0	否

6.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聘任情况

6.2.1 2015年12月,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文件(穗组干[2015]1017号),免去张薇同志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务。

6.2.2 2016年4月,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文件(穗组干[2016]302号),黄子励同志任广州银行党委委员、书记,免去姚建军同志广州银行党委书记、委员职务。

6.2.3 2016年4月,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穗人社任免[2016]66号),任

命黄子励同志为广州银行董事长，免去姚建军同志的广州银行董事长职务（保留市管企业正职待遇）。黄子励同志任职资格待监管部门批复同意后生效。

6.3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岗员工 3359 人，其职能结构、学历结构分布如下：

职能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类	183	5.45%
业务类	3022	89.97%
保障类	154	4.58%
合计	3359	100.00%

学历结构	人数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346	10.3%
本科	2194	65.32%
大专	683	20.33%
其他	136	4.05%
合计	3359	100.00%

§ 7 公司治理

7.1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规章制度，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互制约、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下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借鉴上市银行的先进做法，本行各公司治理主体独立行使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切实履行职责和职权，较好地发挥了互相制衡、互相监督的作用；建立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体系，实现对各公司治理主体的有效约束和监管；建立了规范化、透明化的信息披露机制。

报告期内，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利率市场化等外部经营压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要求，审时度势、科学决策，围绕发展规划所确定的战略目标，进一步深化体制改革，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一是按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3 次董事会薪酬与审计委员会、2 次董事会战略与提名委员会和 1 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审议经营计划、财务预算、利润分配、机构建设、风险管理等方面议题，确保了股东大会最高决策权力，并积极发挥董事会核心决策作用。二是做实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的最新要求，结合本行董事会人员实际情况，按照职能相近原则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合并、对人员进行调整、

对各委员会的工作规则进行修订，并按期召开会议，提高专门委员会履职科学化、专业化水平。三是加强制度建设。根据监管新规，修订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以及《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修订《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审查小组工作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的建设。四是组织董事、高管履职评价。按照监管要求，结合本行实际，通过自评与互评、董事会评价、监事会评价等环节对董事、高管进行了上年度履职评价，并根据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以此强化对董事、高管的约束和监督机制，增强董事、高管履职能力，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五是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以及本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编制本行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通过发布在《金融时报》、本行网站，编印成册等方式向社会公开披露信息，确保利益相关者及时、准确地获取有关的信息。

7.2 股东大会

根据 2015 年 6 月 10 日本行在《金融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公告，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8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共计 7,745,860,1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3%。会议审议通过《广州银行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广州银行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广州银行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广州银行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广州银行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广州银行 2014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广州银行 2014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广州银行 201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关于修订〈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和《关于广州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确保所有股东平等享有并能充分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

7.3 董事会

7.3.1 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名，非执行董事 5 名。各位董事均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够能够从本行长远利益出发，积极参与本行重大事项的研究决策，认真审核本行定期报告并签署相关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切实维护了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7.3.2 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其中现场会议 3 次，通讯表决 3 次，共审议通过议题 33 项，听取报告 3 项。

7.3.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最新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人员实际情况，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职能相近原则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合并、对人员进行调整、对各委员会的工作规则进行修订。现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薪酬与

审计委员会。

2015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战略与提名委员会2次，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1次，董事会薪酬与审计委员会3次。

7.4 监事会

7.4.1 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4人，职工代表监事2人。全体监事从维护广大投资者和本行的利益出发，忠实、勤勉履行本行《章程》赋予的职责，独立发表专业意见，有效发挥了监督职责，推动本行依法合规经营，健康稳健发展。

7.4.2 监事会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均为现场会议，共审议通过议题11项，听取报告2项。

7.4.3 监事会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中山、深圳、惠州等分行开展调研工作，重点围绕分支行组织架构、人员结构、网点建设、经营状况、业务发展和风险管控等方面，通过调查问卷、组织座谈、听取汇报等方式深入基层行了解情况，总结先进经验做法，走访并听取分支行需求和建议。参加调研的监事针对调研情况形成调研情况意见，监事会在此基础上进行汇总分析，形成调研情况报告和管理建议书并及时反馈给本行高管层。

7.4.4 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讨论议题3项；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讨论议题5项。

7.2 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建立了以“三会一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各级经营机构、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全面、审慎、有效和适度的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建立和完善了一系列风险防范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内部控制措施覆盖了各主要业务领域，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2015年，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并持续予以优化，切实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和制度执行力，进一步提升全行内控和案防水平，为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内部环境。

§ 8 重要事项

8.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作为被告的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根据法院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7,006,890.73元。经向专业法律顾问咨询后，公司高级管理层认为目前该等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作为原告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公司高级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8.2 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8.3 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8.4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8.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

8.6 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无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处罚的情况发生。

8.7 其他重要事项

8.7.1 2015年7月21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广州银行增城小微支行开业的批复》（粤银监复[2015]339号），增城小微支行获准开业。7月29日，增城小微支行正式开业。

8.7.2 2015年8月5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筹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的批复》（粤银监复[2015]373号），南沙分行获准筹建。

8.7.3 2015年8月14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筹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的批复》（粤银监复[2015]394号），横琴分行获准筹建。

8.7.4 2015年11月24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圳银监局关于广州广东自贸试验区深圳前海支行筹建的批复》（深银监复[2015]343号），深圳前海支行获批筹建。

8.7.5 2015年12月15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筹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批复》（粤银监复[2015]557号），广州分行获准筹建。

8.7.6 2015年12月16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广州银行东莞分行开业的批复》（粤银监复[2015]561号），东莞分行获准开业。12月28日，东莞分行正式开业。

8.7.7 2015年12月24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广州银行信用卡中心筹建的批复》（粤银监复[2015]578号），信用卡中心获准筹建。

8.7.8 2015年12月30日，广州银行首家农村金融服务站——增城白面石村农村金融服务站正式成立。

§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9.2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0,058,724,378.76	41,627,466,716.45
存放同业款项	2	4,670,885,546.38	6,448,905,722.77
拆出资金	3	293,195,000.00	901,2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8,263,702,106.65	168,941,01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9,594,105,424.40	31,231,507,696.19
应收利息	6	1,048,325,547.35	1,111,358,764.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133,756,740,236.15	108,336,387,479.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4,890,190,289.53	6,743,429,360.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37,415,403,976.26	31,703,674,135.9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	152,049,072,639.99	99,764,912,991.32
投资性房地产	11	1,178,380,941.88	780,480,300.00
固定资产	12	1,681,264,696.43	1,566,155,422.13
无形资产	13	22,526,312.78	16,092,34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4,836,147.31	14,552,572.99
其他资产	15	264,984,906.63	465,336,761.56
资产总计		415,192,338,150.50	330,880,461,281.52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	77,405,115,362.82	75,064,679,972.52
拆入资金	17	3,109,093,003.06	5,77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27,353,416,000.00	21,964,176,164.38
吸收存款	19	250,367,600,424.90	205,204,084,910.81
应付职工薪酬	20	374,574,804.01	321,997,472.62
应交税费	21	322,200,665.94	251,025,425.45
应付利息	22	7,273,366,974.46	4,355,035,503.05
预计负债	23	9,427,533.91	8,628,731.13
应付债券	24	28,882,176,158.85	-
其他负债	25	282,699,927.42	305,569,224.32
负债合计		395,379,670,855.37	313,245,197,404.28
股东权益			
股本	26	8,301,717,082.00	8,301,717,082.00
资本公积		464,634.48	464,634.48
其他综合收益	42	215,876,164.97	38,648,088.95
盈余公积	27	1,666,764,056.53	1,350,522,483.19
一般风险准备	28	4,097,158,587.62	3,793,983,608.64
未分配利润	29	5,530,686,769.53	4,149,927,979.98
股东权益合计		19,812,667,295.13	17,635,263,877.2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15,192,338,150.50	330,880,461,281.5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 营业收入		7,123,876,327.05	6,637,080,433.94
利息收入	30	17,450,823,286.42	16,548,321,460.61
利息支出	30	(11,405,482,458.68)	(10,816,439,777.91)
利息净收入		6,045,340,827.74	5,731,881,682.7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	843,964,060.97	602,164,390.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	(85,221,598.26)	(57,200,408.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58,742,462.71	544,963,982.59
投资收益	32	11,096,453.10	79,482,745.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	243,912,445.00	247,897,153.91
汇兑收益		17,347,329.93	9,430,341.96
其他业务收入	34	47,436,808.57	23,424,527.04
二、 营业支出		(3,111,595,448.85)	(2,219,150,909.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	(501,234,460.83)	(441,770,457.11)
业务及管理费	36	(1,846,386,613.11)	(1,592,942,610.62)
资产减值损失	37	(756,906,627.76)	(177,348,857.86)
其他业务成本	38	(7,067,747.15)	(7,088,984.36)
三、 营业利润		4,012,280,878.20	4,417,929,523.99
加：营业外收入	39	7,154,405.97	21,572,907.06
减：营业外支出	40	(3,270,482.90)	(5,289,742.31)
四、 利润总额		4,016,164,801.27	4,434,212,688.74
减：所得税费用	41	(853,749,067.92)	(919,092,366.18)
五、 净利润		3,162,415,733.35	3,515,120,322.56
六、 其他综合收益	42	177,228,076.02	120,325,052.35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55,595.86)	1,901,148.98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的变动		(5,355,595.86)	1,901,148.9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583,671.88	118,423,903.3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0,493,867.03	118,423,903.37
- 固定资产转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变动		82,089,804.85	-
七、 综合收益总额		3,339,643,809.37	3,635,445,374.91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323,223,150.17	5,481,184,817.1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5,013,341,530.01	1,263,945,791.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7,503,950,904.39	28,280,372,229.2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728,332,838.68	-
收取利息的现金		10,009,508,332.98	10,039,134,623.01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43,964,060.97	602,164,390.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1,663.42	25,851,22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30,192,480.62	45,692,653,077.6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5,668,493,864.5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26,159,847,259.23)	(13,610,893,184.8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增加额		(1,847,277,097.43)	(397,490,880.32)
支付利息的现金		(8,386,681,278.42)	(9,517,587,274.34)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5,221,598.26)	(57,200,40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8,462,936.71)	(728,696,20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4,223,480.16)	(1,679,191,94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164,817.14)	(479,162,53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18,878,467.35)	(32,138,716,29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	29,911,314,013.27	13,553,936,781.76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719,841,411.20	290,148,443,783.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03,646,121.18	6,210,701,484.69
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1,806.18	3,912,73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423,489,338.56	296,363,057,999.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1,174,877,880.44)	(323,848,812,712.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421,638.48)	(133,381,27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272,299,518.92)	(323,982,193,990.7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48,810,180.36)	(27,619,135,991.69)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33,381,706,45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81,706,450.00	-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133,490,717.58)	(1,070,231,387.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3,490,717.58)	(1,070,231,387.62)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8,215,732.42	(1,070,231,387.62)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15,328.98	(2,916,702.28)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减少)	43	2,744,334,894.31	(15,138,347,299.83)
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3	34,016,274,586.81	49,154,621,886.64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3	36,760,609,481.12	34,016,274,586.81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38,648,088.95	1,350,522,483.19	3,793,983,608.64	4,149,927,979.98	17,635,263,877.2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3,162,415,733.35	3,162,415,733.35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六、42	-	-	177,228,076.02	-	-	-	177,228,076.0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77,228,076.02	-	-	3,162,415,733.35	3,339,643,809.37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附注六、27	-	-	-	316,241,573.34	-	(316,241,573.3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六、28	-	-	-	-	303,174,978.98	(303,174,978.98)	-
3. 对股东的分配	附注六、29	-	-	-	-	-	(1,162,240,391.48)	(1,162,240,391.48)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215,876,164.97	1,666,764,056.53	4,097,158,587.62	5,530,686,769.53	19,812,667,295.13
项 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84,471,108.67)	-	998,279,253.54	2,984,787,047.80	2,884,762,128.83	15,085,074,403.50
以前年度调整事项		-	84,935,743.15	(81,676,963.40)	731,197.39	-	6,580,776.51	10,570,753.65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81,676,963.40)	999,010,450.93	2,984,787,047.80	2,891,342,905.34	15,095,645,157.1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3,515,120,322.56	3,515,120,322.56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六、42	-	-	120,325,052.35	-	-	-	120,325,052.3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20,325,052.35	-	-	3,515,120,322.56	3,635,445,374.91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附注六、27	-	-	-	351,512,032.26	-	(351,512,032.2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六、28	-	-	-	-	809,196,560.84	(809,196,560.84)	-
3. 对股东的分配	附注六、29	-	-	-	-	-	(1,095,826,654.82)	(1,095,826,654.8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38,648,088.95	1,350,522,483.19	3,793,983,608.64	4,149,927,979.98	17,635,263,877.24